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2018 年 5 月 4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5 月 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3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5 月 4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

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26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4月26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4号盛路通信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关于拟出售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4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出售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	√

	易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5月2日（星期三）8: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281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嘉

2、联系电话：0757-87744984

3、传真号码：0757-87744984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一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46”，投票简称为“盛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出售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股 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本次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委托人姓名：_____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表格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